

東海大學 餐旅管理系 校外教學遊覽車費用補助辦法

民國 98 年 4 月 2 日第 1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、本校餐旅管理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加強學生與餐旅產業的 認識，透過校外教學之機制，可以了解業界實務經營狀況，並強化學界與業界之交流，特訂定東海大學餐旅管理學系校外教學遊覽車費用補助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第二條、本辦法之申請，只限本系於當學期所開設之必修課程。
- 第三條、本辦法之申請，其必修課程修課人數必須達 50(含)人以上。
- 第四條、本辦法之申請，全系一學期只限申請一次。
- 第五條、本辦法之申請，課程之參予者(含老師)，全數均必須投保意外責任險。
- 第六條、本辦法之申請，其授課教師必須以正式公文方式去文參訪單位，並將公文副本交至系辦存檔。
- 第七條、本辦法之申請截止日，上學期為 11 月 10 日前，下學期為 4 月 10 日前，在繳交「校外教學遊覽車費用補助申請表」後始得辦理申請。
- 第八條、本辦法之申請遊覽車費用補助經費上限為 4 千元整，其他不足部分敬請自行處理。
- 第九條、若在截止日前有二門（含）以上課程申請，則由系務會議開會決定受補助課程。
- 第十條、除以上申請條件外，其他需繳交文件有校外教學行程(含出車及回程之時間、地點與行程等) 與參予校外教學之學生和教師名單。同時建議附上「遊覽車租賃定型化契約書」。
- 第十一條、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東海大學 餐旅管理系

校外教學遊覽車費用補助申請表

民國 98 年 4 月 2 日第 1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	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課程名稱：	授課教師：
以往是否申請過本補助款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學期： 課程名稱：	選課人數：
參訪地點：	預定參訪日期： 年 月 日
◎確定獲得本補助款後，請檢附下列文件： 1. 校外參訪之公文副本 2. 校外教學行程表 3. 參予校外教學之學生和教師名單 4. 投保意外責任險資料 5. 遊覽車租賃定型化契約書（建議繳交）	審核結果
	系主任： 年 月 日